

# 关于商河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商河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商河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商河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主动对标“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目标任务，深入落实“一三四六”工作思路，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努力兜牢“三保”底线，确保了全县财政平稳运行。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79,42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26,268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收入预期 225,926 万元的 100.15%，同比增长 12.47%，两年平均增长 6.25%；返还性收入 13,10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7,74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1,08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270 万元；调入资金 70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1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30 万元；上年结余 75,53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59,705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91,58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32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3,46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2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9,720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16,699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96,979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28,85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32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3,46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2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9,72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367,386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51,593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收入预期 146,000 万元的 103.83%；上级补助收入 9,79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74,800 万元；调入资金 6,471 万元；上年结余

24,725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307,964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20,24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7,60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59,422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719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695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收入预期 213 万元的 326.29%；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余 12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70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三保”支出。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2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27,332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94,134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的收入预期 97,176 万元的 96.87%；上年结余 133,198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8,717 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148,615 万元。

### （五）转移支付情况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7,746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64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55,155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3,581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48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3,35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678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6,634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2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654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087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833 万元、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737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15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8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0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5,000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045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343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1,089 万元。

####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93,730 万元，比 2022 年末 636,580 万元增加 57,150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具体变动情况是：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7,500 万元、使用自有财力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50 万元、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本金 300 万元。

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7,500 万元，安排用于商河县许

商综合片区（六期）棚改项目 B 区、许商综合片区（七期）棚改旧改 A 区、许商综合片区（七期）棚改旧改 D 区、许商综合片区（七期）棚改旧改机械厂周边片区项目（辛东社区）、济南商河高端医药产业研发综合服务中心一期、商河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商河县老旧管网及供水提升改造、济南新技术应用学校工匠楼、商河县土马河综合治理工程、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齐鲁现代微生物农业技术中心、商河县徒骇河故道拦蓄引水工程、商河县城乡供水供热及排水提升改造等 12 个项目建设。

#### （七）预备费动用情况

动用预备费预算 4,800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物资储备、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等疫情防控支出。

#### （八）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县政府及财政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扎实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统筹资金资产资源，增强政策资金效能，全面落实各项重点任务，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建设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1. 聚焦财政职能，努力提升保障能力。一是坚持依法征管，全力以赴狠抓收入。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努力克服不利因素影响，分析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巩固存量税源，挖掘非税收入

潜力，大力盘活国有资产资源，确保各项收入悉数入库，收入预期如期实现。二是对上争取持续发力。积极向上对接，加强沟通协调和汇报工作，随时了解政策信息动态，配合各部门抓好项目谋划，最大化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做大我县可用财力。全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68,644 万元，债券资金 179,070 万元，为县域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三是强化存量资金资产统筹。结余结转资金，统筹用于“三保”支出；加强存量资产管理，资产配置需求优先通过现有资产调剂解决；严格国有资产处置审批手续，督促资产处置收入及时上缴。四是坚持有保有压，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集中财力支持重点项目顺利推进，确保重点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

2. 聚焦工业强县，助力做强实体经济。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加强财税协同，确保应享尽享、应退尽退，全年留抵退税超过 3 亿元，进一步减轻小微企业税费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二是积极兑现财政激励政策。拨付工业扶持资金 3,033 万元，金融扶持资金 225 万元，企业上市奖励资金 450 万元，用于激励企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努力提升工业企业竞争能力。三是全力支持重大项目突破。积极统筹重大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各级资金 11.25 亿元，支持棚改旧改、高端医药、供水供热、农田水利、医疗卫生

等重大项目建设。四是加强普惠金融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帮助中小微企业获取融资担保贷款 38,465 万元，切实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融资需求。五是着力优化营商环境。积极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优化政府采购流程，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清除政府采购领域隐性壁垒，着力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3. 聚焦农业产业，持续推进乡村振兴。一是支持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建设。统筹整合中央、省市县涉农资金 57,613 万元，重点支持推进我县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高标准农田建设、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以及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实现涉农资金集约使用。二是积极做好财政惠民惠农补贴发放工作。严格涉农补贴资金发放，通过“齐鲁惠民一卡通”将 14,746 万元各项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农民手中，使惠民政策真正落到实处。三是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提质增效。积极对接保险机构，开展小麦、玉米、棉花等 15 个险种承保工作，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459 万元，为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今年全省首单“花卉种植险”落地商河，填补了山东省花卉种植风险保障空白，提高我县温泉花卉产业抗风险能力。四是充分发挥财政金融协同效应。成功获评 2023 年山东省首批财金联动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县，获得省财政 500 万元奖励补助资金；鼓励融资担保机构加大支持力度，新增涉农贷款

39,842 万元，引导县域乡村经济快速发展。

4. 聚焦民生福祉，抓实抓细为民服务。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障改善民生，全年民生支出 421,7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80%。一是坚持教育优先。安排教育支出 99,172 万元，支持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职业教育实习实训基地建设。二是支持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75,986 万元，落实城乡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补助政策，支持医疗卫生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疾病预防和公共卫生应急能力。三是助推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支出 95,816 万元，保障了社保、低保、生活救助、退役安置、残疾人等民生事业的健康发展。四是落实就业资金支持。拨付就业资金 5,904 万元，保障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城乡公益岗扩容提质，兜牢困难人员就业底线。五是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提升。拨付 92,074 万元支持老旧管网及供水提升、棚户区改造、道路改善、环境卫生治理，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5. 聚焦改革创新，推动国资国企优化提升。一是成立国企工委。抽调党建、金融、项目管理等专职人员，集中办公，摸清各县属国有企业党组织基本情况和党员底数，建立党员基本信息工作台账，切实做到“情况清、底数明”，为下一步做好党建工作夯实基础，切实发挥好党建引领作用。二是化解债务风险。统筹用好财政资金，



为国投集团、商投集团、惠商水发集团完成注资 3.88 亿元，壮大企业资产，提升国有企业现金流，增强重点项目运营能力。加强对国有企业债务风险全面监测，加强对国有企业资产、债务的动态管理，提前做好债务还款谋划工作，确保不发生债务风险。三是盘活低效资产。按照国有企业功能分类和低效资产现状，积极推进将经营性资产注入国有企业，壮大国有企业资产规模，提升发展能力。四是推进项目建设。协调推进国有企业农发行融资项目 12 个，拟融资规模 38.76 亿元；已完成审批项目 1 个，融资规模 7 亿元，完成贷款投放 1.47 亿元，有力推动项目建设。

6. 聚焦发展安全，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努力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通过加强库款调度，提高对库款运行情况的整体把控，将库款保障水平保持在合理区间，压紧压实“三保”责任。二是全力筑牢债务风险防线。建立健全“借、用、管、还”闭环管理体系，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完善政府债务风险监控和预警机制，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三是进一步强化财会监督，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和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强化预算执行预警和数据分析，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四是健全完善内控管理长效机制。形成内控检查、检视、考评等措施常态化机制，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

定风险应对策略，扎实推动内控执行向深向实，切实提高内控工作实效。

财政工作成绩的取得，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同时是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全县上下接续奋斗、砥砺前行结果，成绩来之不易。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预算管理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特别是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有待全面加强；二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需要优化支出结构、支出顺序，以有限的财政资源为全县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提供有力支撑；三是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对此，财政部门一定加强调查研究，采取有效可行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二、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习惯过紧日子，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兜牢“三保”底线，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为推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建设新局

面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237,582 万元，加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及调入资金等 302,64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2 万元，收入总计 540,5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期 442,122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98,447 万元，支出总计 540,569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152,00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51,569 万元，收入总计 303,569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期 152,000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151,569 万元，支出总计 303,569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586 万元，加上年结余 12 万元，收入总计 598 万元；支出预期 598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96,449 万元；支出预期 86,618 万元，其中：用于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835 万元，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2,78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结余 9,831 万元，累计结余资金 158,446 万元。

#### （五）政府债务到期偿还情况

2024 年到期债券本息 126,299 万元。安排债务还本付息预算 32,960 万元，其中：到期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付息 4,157 万元，到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付息 28,803 万元；拟申请再融资债券 93,339 万元。

#### （六）预备费安排情况

安排预备费 4,920 万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 （七）“三保”预算情况

我县“三保”支出预算财力 400,336 万元。“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338,346 万元，其中：用于保基本民生支出 169,531 万元，保工资支出 153,324 万元，保运转支出 15,491 万元。

### 三、担当善为、精准提效，为现代化强县建设提供财政保障

2024 年，财政部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安排，坚持增收节支、开源节流，坚持精准施策、财金联动，坚持深化改

革、精准发力，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

### （一）在综合财力上做优做强

一是促进财政收入增长。突出依法治税管费，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加强涉税信息比对分析和共享共用，强化重点企业行业监控、骨干税源跟踪分析等措施，收好零散税种，促进财政收入规模、增幅和质量同步提升。二是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措施，聚焦助企纾困，减轻企业负担，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夯实税收基础。三是加强存量资金资产统筹，加大闲置土地和国有资产处置力度，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努力拓宽财政增收渠道，增强财政造血能力。四是聚焦重点领域，深入研究上级政策资金扶持方向，配合做好项目谋划储备，持续加大对上汇报对接力度，找准对上争取的突破点和发力方向，确保更多资金支持。

### （二）在支出管理上精准高效

一是强化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重点支出，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厉行节俭思想，在2023年预算基础上进一步压减2024年部门“五项经费”预算，确保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分类保障，将“三保”支出放在预算保障和库款调度方面的优先顺序，集中资金保障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着力支持做好重点民生实事。三是

保障国家和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推进实施，聚焦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强化财金协同创新，助力打好工业强县、农业强县、交通强县、生态强县、文化强县、民生强县“六大攻坚战”。

### （三）在改革管理上持续发力

一是加强数字财政建设。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推动预算编制全流程线上申报、线上审核、线上批复。加快推进资产管理、债务管理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深度融合。二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做好评价结果运用，向绩效管理要财力。三是持续推进国企国资改革走深走实，提升资产管理效益，促进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 （四）在风险防控上守好底线

一是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将债务还本付息纳入预算管理，统筹财政资金、申请再融资债券、归集专项债券项目收益等，落实偿债资金来源；支持推动县属集团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提升经营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确保“三保”不出问题。进一步优化支出保障顺序，按照“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经济事业发展等，建立支出保障顺序。三是守牢安全稳定底线。坚持系统思维、底线思维，积极稳妥支持历史遗留问题、房地产、金融、国家安全领域以及重大工程、重点项目方面风险防范和化解，为营造良好稳定的经济社会环境提供财力保障。

各位代表，笃志前行，虽远必达。2024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执行本次大会决议，凝心聚力，奋发进取，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贡献财政力量！